

证券代码：600794

证券简称：保税科技

编号：临 2017-012

债券代码：122256

债券简称：13 保税债

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对外投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投资标的名称：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扬州石化仓储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扬州石化”）新建 4.8 万立方米乙二醇仓储
- 投资金额：5,999.9 万元，由长江国际自筹。
-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江国际”）目前主要仓储品种为乙二醇，2016 年全年乙二醇入库量达到 231 万吨，占全国进口总量的 30.54%。但高运输成本决定了目前苏中、苏北地区生产厂家所用的乙二醇并非全部来自苏南的长江国际。为满足公司经营及发展的需要，稳固苏中、苏北客户，延伸石化仓储业务的地域范围，长江国际决定在扬州石化预留地规划新建 4000 m³ x12 台储罐区，即建设总库容量 48000m³ 乙二醇罐区。扬州石化目前已拥有 31 个储罐，总容量为 136250 m³。

2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上午 12 时，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位，在规定的时间内，共 7 位董事进行了传真表决。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不同意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审议孙公司扬州石化新建 4.8 万立方米仓储项目的议案》。

3、上述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文件规定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01年4月18日

注册地址：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内

法定代表人：唐勇

注册资本：59412.519385万元

经营范围：区内管道装卸运输、仓储（危险化学品限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范围经营）、货物中转、装卸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经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止2016年12月31日，长江国际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837,031,500.99元；资产净额780,982,781.09元；公司营业收入238,757,567.77元；净利润84,748,290.06元。长江国际持有扬州石化100%的股权。

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、扬州石化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扬州石化仓储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05年8月15日

注册地点：扬州化学工业园区中化路3号（仪征市区西）

法定代表人：高福兴

注册资本：11500万元整

经营范围：化工品仓储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经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止2016年12月31日，扬州石化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139,235,820.14元；资产净额

105,905,332.70 元;公司营业收入 25,515,452.17 元;净利润 6,691,449.47 元。

2、新建 4.8 万立方米乙二醇仓储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：扬州石化 4.8 万立方米乙二醇仓储项目

项目性质及类型：本项目为化工原料(产品)的仓储新建项目，不属于化工生产项目。本项目建设一个丙类罐区，总库容量约 48000m³。

储存化学品：乙二醇

项目投资的必要性和意义：本项目为化工原料(产品)的仓储新建项目，主要包括罐区设备和土建工程及配套的场地道路、供电照明和控制、给排水和消防、环保等配套工程。建设投资为 5,880 万元人民币，流动资金 119.9 万元人民币，项目建设总投资 5,999.9 万元人民币，由长江国际自筹。本项目建设期 8 个月，项目建成投产后，年均营业收入为 1,906.67 万元。经计算营业成本、营业税金、营业费用、管理费用、财务费用、固定资产折旧等费用年均总成本约 698.5 万元，年均销售税金和附加为 12.58 万元，年均利润总额为 1,195.58 万元，年均所得税为 298.89 万元，年均净利润为 896.68 万元。税前投资回收期为 4.39 年(含建设期)，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5.27 年（含建设期）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影响

此次增加乙二醇仓储，适应了市场需求，培植了企业新的经济增长点，对扩大扬州石化在液体化工仓储行业知名度，拓展未来更广阔的发展空间有积极的意义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

张家港保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五日